

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甘政办发〔2025〕40号

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促进广告产业发展的意见

各市、自治州人民政府，甘肃矿区办事处，兰州新区管委会，省政府各部门，中央在甘各单位：

广告产业是现代服务业和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经济发展的助推器。为促进我省广告产业持续健康发展，经省政府领导同志同意，现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加速传统广告媒体转型升级。鼓励广告技术创新和新模式发展应用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关键核心技术进行攻关，引导具有在线、智能、交互特征的新业态新模式落地应用，促进创新链

和产业链精准对接。支持传统广告媒体及企业提升 AIGC（人工智能生成内容）等新兴技术应用能力，强化大数据算法分析在广告投放和广告效果评估中的应用，逐步建立数字广告经营模式与管理模式。支持培育短视频、内容广告、互动广告等营销传播新业态，推动形成移动程序化、视频程序化、跨设备程序化、生产制作产业化的新型广告经营模式，实现跨媒介、跨平台、跨业态的转型发展，推动产业结构整体升级。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委宣传部、省科技厅、省广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，各市政府、兰州新区管委会落实。以下任务均需各市政府、兰州新区管委会落实，不再一一列出）

二、推进数字广告研究创新应用。推动广告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，加大广告产业技术创新与应用。结合网络强国、数字甘肃建设，统筹整合相关平台、人才、项目、资金、政策等要素资源，强化数字广告基础性和关键性技术研发，促进产学研用联合和创新成果转化，实现产业技术全面升级。推进大数据、云计算、虚拟仿真、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广告领域的研究开发、融合升级和实际应用。鼓励探索数字广告经营新模式、新业态、新场景，丰富数字广告内容创作与供给，满足广告市场多元化需求。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科技厅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三、加大广告经营主体梯度培育。以广告全产业链为依托，以链主企业为引领，构建从挖掘潜力、孵化培育、扶持成长到发展壮大的优质广告企业梯度培育机制。鼓励具有资本优势、技术

优势和规模优势的广告企业创新服务方式，通过兼并、重组、整合等模式增强规模化经营和系统化服务能力，努力成长为产业链长、科技含量高、市场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或综合性传媒集团，带动全省广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共进。广告头部企业事业单位要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，通过分享资源、平台共享、项目合作等方式，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。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委宣传部、省广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四、引导广告产业集聚优化发展。鼓励支持协同共建、异地孵化、伙伴园区等多种合作机制，推动广告产业集约化、专业化、特色化发展。充分发挥广告产业园区、广告研究院、综合性广告公司对广告资源要素的聚集优化作用，培育集资源汇集、创意设计、营销策划、媒介传播、品牌塑造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产业服务集群。探索建设一园多区、以市带县、龙头集中、技术集成、要素集聚的省级广告产业园区，积极申报国家级广告产业园区。鼓励在广告及关联行业集聚区或产业园内创设“广告众创空间”等创新创业平台，构建广告产业灵活集聚优化新生态。（省市场监管局负责）

五、用好用活金融及税费优惠政策。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加强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合作，为广告产业提供融资支持。发挥广告产业链链主企业作用，大力发展上下游中小微企业供应链融资，实现自身优质信用与上下游企业共享。利用“甘肃信易贷·陇信通”融资信用服务平台，提高中小微企业贷款便利度。助推

银企高效对接，定期举办针对性、特色化的融资对接活动。对符合条件的广告经营主体，落实各项税费优惠政策，降低经营成本。（省委金融办、省财政厅、省税务局、省营商环境建设局、省市场监管局、人行甘肃省分行、甘肃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六、强化广告产业人才培养支撑。加快培养广告产业发展研究、品牌营销策划、广告创意设计、媒体融合传播等跨界型、复合型人才。推动构建政府部门、高等院校、广告行业组织、经营主体共同培养人才机制。积极开展校企合作，增进广告领域与学术领域的交流互鉴，促进教育资源与广告资源优化配置，助推广告创意落地。健全广告人才集聚凝聚、发现评价、激励保障措施，积极推进广告人才库和广告专家库建设，加强广告领域领军人才培养与推荐，发挥高端人才引领作用。鼓励大型广告企业事业单位实施优秀人才引进计划，拓宽高层次人才引进渠道，及时引进高精尖创新型人才。开展广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，提升广告行业人才综合素质。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教育厅、省人社厅、省广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七、促进广告产业多元协调发展。坚持广告正确导向和创作方向，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甘肃文化融入广告作品创作始终，以广告创意促进主流价值和先进文化理念深入传播。拓展公益广告服务领域，组织开展公益广告活动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，不断发挥广告产业社会价值。建立健全区域间资源互补和优化市场配置的产业合作互助机制，打

造2—3个广告产业区域发展模式。加大数字互联网广告企业招引力度，加强与广告产业发达地区交流合作，实现广告产业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协同发展。借助国内外重要展会和省内重大对外交流活动，积极参与和深化国际合作，提升广告对省内企业拓展海外市场的服务能力，实现多元化发展。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委宣传部、省委网信办、省商务厅、省文旅厅、省广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八、提高广告产业综合服务能力。引导广告产业经营主体加大创意设计、制作和信息技术等方面的投入，鼓励原创广告作品进行版权登记，加快推进广告服务业标准化建设，实施广告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，全方位提升广告服务专业化水平。加快广告产业与现代农业、装备制造业、文化旅游业等全方位、深层次、宽领域融合发展，不断激发广告在引导消费、扩大内需、塑造品牌中的作用。加强与宣传营销、品牌建设等领域的合作，努力形成跨行业、跨领域的产业互促共进格局。推动更多优质广告企业参与特色文旅项目设计宣传，持续提升“如意甘肃”魅力。积极开展广告助推乡村振兴行动，充分挖掘乡村文化资源，优化农产品包装设计，增加农产品附加值，助力“甘味”“陇字号”品牌发展。（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文旅厅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药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九、着力优化广告产业发展环境。积极落实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举措，深化广告市场准入制度改革，持续优化“三品一械”广告审查政务服务，完善“一网通办”“跨省通办”等便利化措施，

不断优化广告产业发展营商环境，切实激发广告经营主体活力。强化广告产业调查统计和分析制度，全面、准确、及时掌握相关情况，为指导广告产业健康发展提供支撑。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营商环境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十、营造公平有序广告市场秩序。以信用监管、法治监管、智慧监管为重点，推动建立广告经营主体信用体系，完善广告市场信用评价和惩戒机制。针对广告市场新业态和新模式，创新监管方式方法，加大人工智能等新型监测技术应用，提升智慧监管水平。加强对短视频、直播带货、APP等互联网广告活动的监管执法，严厉打击广告领域违法行为，提升法治监管水平。强化部门协同监管，推进广告行业合规建设，注重诚信经营，强化公平竞争，维护广告行业良好形象。（省市场监管局负责）

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5年5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省委办公厅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委宣传部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省委网信办，省委金融办。

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5年5月9日印发

